



无线电通信局（BR）

行政通函
CACE/1111

2024年7月5日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参加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以及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1研究组（频谱管理）

- 建议按照ITU-R第1-9号决议第A2.6.2.4段的规定（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和批准的程序），以信函方式通过并同时批准ITU-R 5项经修订的ITU-R建议书草案

在2024年6月20日召开的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会议上，研究组做出决定，寻求以信函方式通过5项经修订的ITU-R建议书草案（ITU-R第1-9号决议第A2.6.2段），并进一步做出决定，采用同时通过和批准的（PSAA）程序（ITU-R第1-9号决议第A2.6.2.4段）。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见本函附件。请反对批准某建议书草案的成员国向主任和研究组主席阐明反对原因。

审议期将持续2个月，于2024年9月5日结束。如在此期间未收到成员国的反对意见，则须认为第1研究组已通过建议书草案。此外，由于采用了PSAA程序，亦将认为上述建议书草案已获得批准。

在上述截止期限之后，将在一行政通函中宣布上述程序的结果，并尽可能快地出版已经批准的建议书（见<http://www.itu.int/pub/R-REC>）。

如有国际电联成员组织了解自身或其他组织拥有涉及本函所提及的建议书草案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专利，请务必尽快向秘书处通报这一信息。ITU-T/ITU-R/ISO/IEC通用专利政策见：<http://www.itu.int/en/ITU-T/ipr/Pages/policy.aspx>。

主任
马里奥·马尼维奇

附件1：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文件：1/14(Rev.1)、1/15(Rev.1)、1/16(Rev.1)、1/17(Rev.1)、1/21(Rev.1)号文件
以下网站提供这些文件的电子版：<https://www.itu.int/md/R23-SG01-C/en>

附件

ITU-R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SM.853-1建议书修订草案

1/14(Rev.1)号文件

必要宽带

本次修订旨在增加对ITU-R SM.2048报告的参引，并更新对《无线电规则》条款的参引。

ITU-R SM.1539-1建议书修订草案

1/15(Rev.1)号文件

ITU-R SM.1541建议书和ITU-R SM.329建议书应用所需的 带外与杂散域之间边界的变化

本次修订旨在与 ITU-R 建议书的格式保持一致，并增加对 ITU-R SM.2048 和 ITU-R SM.2421 号报告的参引。

ITU-R SM.1541-6建议书修订草案

1/16(Rev.1)号文件

带外域的无用发射

本次修订旨在与 ITU-R 建议书的格式保持一致，更新对《无线电规则》条款的参引，并增加对 ITU-R SM.2048 报告的参引。

ITU-R SM.329-12建议书修订草案

1/17(Rev.1)号文件

杂散域中的无用发射

本次修订旨在与 ITU-R 建议书的格式保持一致，更新对《无线电规则》条款和其他 ITU-R 出版物的参引，并更新外部组织的参引。

移动和便携设备非波束无线供电系统的操作频率范围指导

“考虑到”一节增加了包括新的“考虑到 h) ”和 m) 在内的内容。增加了一个新的“认识到 f) ”。在表中增加了 315-405 kHz、1 700-1 800 kHz、2 005-2 170 kHz 和 13.553-13.567 MHz 频率范围。对术语进行了统一，现称为“移动和便携设备非波束 WPT”。
